

## 合同条款

甲方：淮安市环卫事业管理服务中心

乙方：山东铭森实业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根据项目编号 JSZC-320800-HAJY-C2024-0008 的 王元垃圾填埋场覆盖膜 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结果及磋商文件的要求，经协商一致，达成如下购销合同：

### 一、货物及数量

1. 采购货物名称：1.5mmHDPE 环保用光面土工膜
2. 数量：60000 m<sup>2</sup>

### 二、合同金额

本合同的总金额(大写)为 捌拾柒万叁仟元人民币，分项价格详见乙方提交的报价明细表（附件二）。

### 三、供货时间和地点

1. 供货时间：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内供货到位，经检测合格后 10 日内（或按甲方要求时间）安装完毕。
2. 供货地点：淮安市王元生活垃圾填埋场。

### 四、付款

货到并通过检测且焊接安装完成经验合格收后一次性付清。

### 五、验收

甲方按磋商文件相关要求进行。如需委托第三方验收，第三方是指：    /    ，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### 六、运输、安装、调试要求：

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至淮安市王元生活垃圾填埋场内，并根据甲方要求进行焊接铺设，费用由乙方自理。

### 六、履约保证金

1. 本项目无需缴纳。



# 淮安市政府采购

## 七、合同纠纷处理

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，若协商不成，作如下处理：

1. 申请仲裁。选定仲裁机构为淮安仲裁委员会。
2. 提起诉讼。约定由采购人所在地法院管辖。

## 八、合同生效及其它

本合同经甲方、乙方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。如有变动，必须经甲方、乙方协商一致，方可更改。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方、乙方各执贰份。

## 九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

1. 合同格式及条款；
2. 磋商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；
3. 成交通知书；
4.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。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，如有不明确，由甲方负责解释。

甲方：淮安市环卫事业管理服务中心

单位盖章：

代表签字：

签定日期：



乙方：山东铭森实业有限公司

单位盖章：

代表签字：

签定日期：



签订日期：2024年4月27日

# 淮安市政府采购

## 附件一：

1. 质量要求：供货后由甲方取样送质检验部门检测，检验指标作为货物质量合格的唯一标准（检测费用成交人支付）。产品质量需达到 GB/T 17643-2011，主要参数规格如下表：

序号	测试特性	单位	1.5mmHDPE 环保用光面土工膜指标
1	厚度	mm	1.5
2	宽幅	m	6
3	单卷长度	m	50
4	密度	g/cm <sup>3</sup>	≥0.94
5	炭黑含量	%	2-3
6	直角撕裂负荷（纵、横向）	N	≥190
7	拉伸屈服强度（纵、横向）	N/mm	≥22
8	拉伸断裂强度（纵、横向）	N/mm	≥40
9	屈服伸长率（纵、横向）	%	≥12
10	断裂伸长率（纵、横向）	%	≥700
11	抗穿刺强度	N	≥480

2. 免费质量保修期：两年

3. 膜覆盖质量要求：

(1) 膜覆盖膜焊接技术要求：符合《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运行维护技术规程》（CJJ93-2011）相关要求。

(2) 膜覆盖内容包括：

清表：对垃圾堆体表面容易刺伤膜的尖锐物体进行人工清表，并搬移原有废轮胎或压块。

裁膜：裁膜要求边缝整齐。

揭盖膜：揭开膜放指定位置，在垃圾堆体上进行盖膜。

## 淮安市政府采购

---

压膜：通过放置土袋、沙袋、废旧车胎等将膜进行压住，防止风吹，间距 1-2 米，用绳索串起固定，压膜等材料由招标单位提供。

膜焊接质量要求做到满焊，通过单轨式焊接设备将膜与底库防渗膜进行搭接并点焊牢，膜与膜之间通过双轨式焊接机进行爬焊，对膜上局部破损通过单轨式点焊机进行修补，要求焊缝平整无毛刺。

## 淮安市政府采购

### 附件二： 报价表（标段标号： /）

序号	1	2	3	4	6	8
1	产品名称	品牌	规格型号	产地	数量	分项价格
2	HDPE 膜	里程碑	1.5mm HDPE 环保用光面	济南	60000 m <sup>2</sup>	13.55 元/m <sup>2</sup>
3	安装铺设费（场内搬运、清表、铺设、焊接、压实等）	/	/	/	60000 m <sup>2</sup>	1 元/m <sup>2</sup>
4	其他	/	/	/	/	/
	合计	/	/	/	/	873000 元

注：1. 请供应商另准备两份加盖公章的空白报价表，以备磋商过程中报价用。  
 2. 本项目采用总价报价方式，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但并不仅限于完成本项目的材料费、设备费、专业技术人员薪酬福利、运输费、安装费、社保、保险（包括意外险）、交通费、通讯费、住宿餐饮、管理、伴随服务、利润、税金、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、各种税费等，以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第三方检测费等所有费用。

附件三：

## 成交通知书

致：山东铭森实业有限公司

淮安江益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通知贵公司(单位)，经评审小组评审，并报经采购人确认，贵公司(单位)已成为 JSZC-320800-HAJY-C2024-0008 号王元垃圾填埋场飞灰库区防渗膜采购项目分包 1 的成交供应商。

成交金额：873000.0000 元

请贵公司(单位)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，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。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，根据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七十二条追究法律责任。

特此通知!

淮安江益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2024年04月03日



地址：淮安市淮阴区中业慧谷淮安软件创意科技园 B27-2

电话：0517-84933011

备注：

1. 成交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合同办理融资贷款，详情请见江苏政府采购网“政采贷”专栏。
2. 如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，成交供应商可自愿使用履约保函（保险）代替缴纳履约保证金，具体详见《关于在全省政府采购领域推行电子履约保函（保险）的通知》（苏财购〔2023〕150号）规定。

风险提示：如因质疑、投诉事项成立或因财政部门监督检查，导致成交结果发生变化的，本成交通知书自动作废。